

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上午10:30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5年8月15日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胜兰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内容与格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等有关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以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26）。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有关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

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和存放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的《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7）。

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医疗器械及生物检测试剂产业化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48,669.19 万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已经累计投入 39,024.15 万元，该项目已经达到了可使用状态，并且已经结项。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分配资源，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公司拟将该项目节余资金 10,478.54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四、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的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守了《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自身业务发展的需要，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不符合归属条件暨作废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根据《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中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098,400 股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其中 1,038,000 股来自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授予后至今有 4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原因失去了激励资格须予以作废；其余 1,060,400 股为在职激励对象因公司 2024 年度收入未达到归属条件须予以作废。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的《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不符合归属条件暨作废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六、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进行，公司拟取消监事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职务自然免除，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

同意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等相关手续。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内容最终以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通过的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的《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特此公告。

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